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李佩真

電 話：04-37061538

電子郵件：e-p221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1497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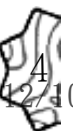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及說明六 (014971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(以下簡稱本中心)112學年度第1學期「一日工作坊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、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，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、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。
- 三、旨揭工作坊辦理時間為本(112)年11月19日(星期日)9時至17時，特別邀請國內具豐富實務團體經驗之學者專家帶領，場次資訊請詳見附件。
- 四、上述工作坊錄取原則與順序：
 - (一)能完整參與工作坊者優先。
 - (二)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為優先。
 - (三)以本年度首度報名本中心團體諮商輔導服務之教師優



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12/10/27



1120009458

先，視員額均衡錄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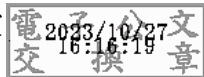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填寫報名表單者經篩選後，本中心將寄送報名確認表單，於期限內完整填寫報名確認表單之成員，則為正式團體參與成員，逾期或資訊有缺漏者視同放棄報名，本中心將於活動前寄送行前通知。

五、本次工作坊採網路報名方式，第1階段報名自即日起至本年11月6日（星期一）止，若有名額，則持續開放錄取人數額滿為止，並視實際報名狀況保留提前截止或延長報名之調整權利。

六、檢附「一日工作坊」宣傳海報1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